

To: fso@fso.gov.hk
 cc:
 Subject: 有關開徵商品及服務稅

22/07/2006 13:23

```

|-----|
| [ ] Urgent |
|-----|
|-----|
| [ ] Return |
|   Receipt  |
|-----|

```

唐司長，您好！客氣話不想說，只希望用此渠道能上達本人的意見，閣下多次的在電台討論有關題目，在電台或電視台討論跟本是沒有可能得到什麼結果的，我并不是想在此電郵里得到些什麼答案。本人有一建議不知司長能否接受，能否在全港各區作深層討論，討論當日，限日不限時，提問者不限時提問，解答者直接了當的回答，。閣下在商台的討論，只是和主持人的對答，有几多分鐘可真能讓聽眾發表意見呢？我作為聽眾的一份子，最多只可知道有此訊息發佈而意，有意見能怎樣發表呢？議員，傳媒真能100%代表市民嗎？這題目是關附在全港生活及等待出世的人，我可以代表還不懂講話的BB嗎？但是他們不管支持與否就得要交稅。話不多講只希望我的訊息能夠傳達到司長腦里。如果此發表渠道是不通的，請提供能通的渠道。謝謝！

本人：（失業超過三年，還不考慮申請公援）

年齡：57

住公屋冇積蓄

(署名來函)

(編者註：未能確認來函人是否願意公開姓名。)